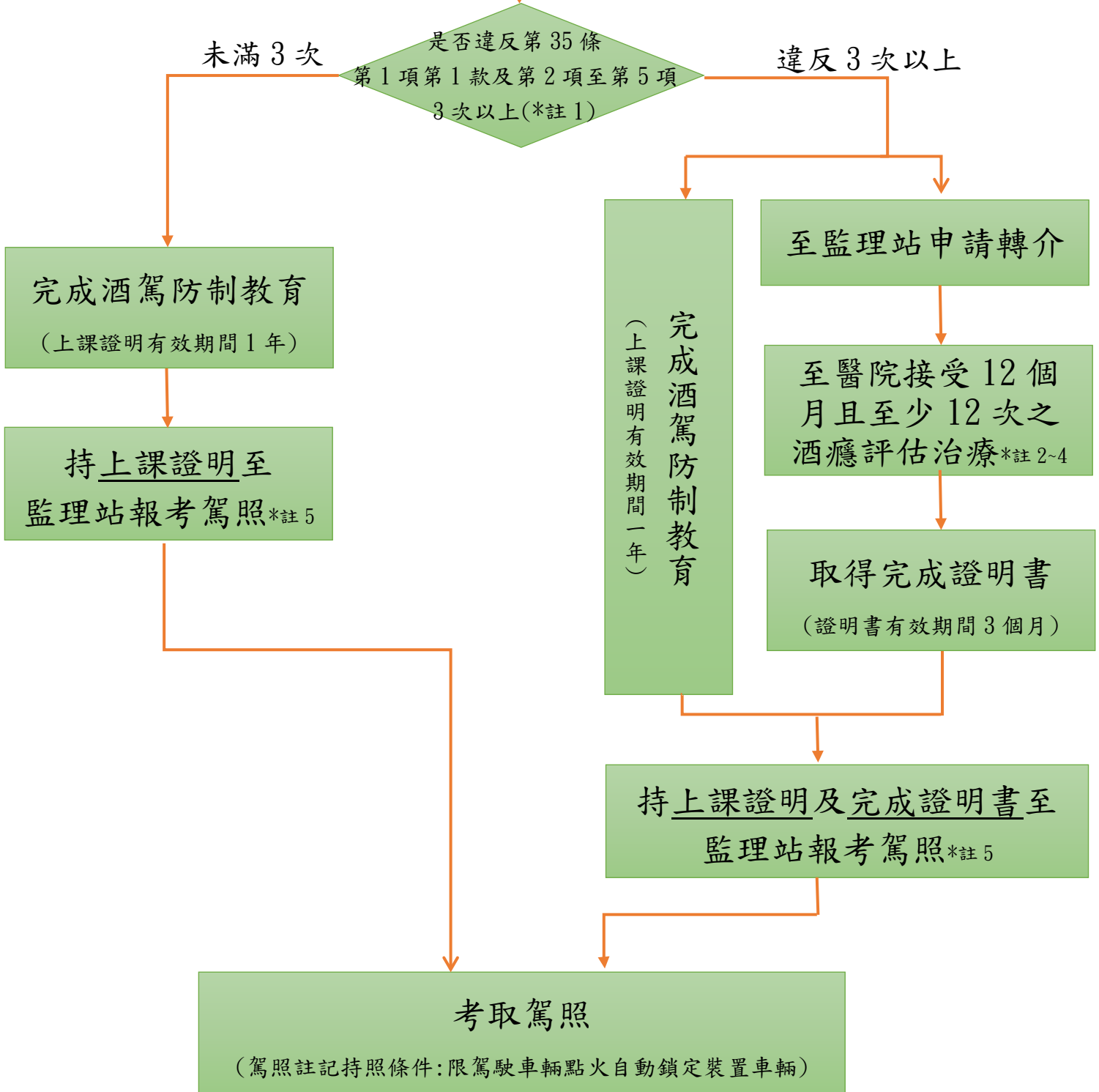


酒駕吊銷駕照者考照流程

依第 35 條酒駕吊銷駕照

有意重新申請考領駕駛執照



註 1：違規 3 次以上，含 3 次。

註 2：視醫師評估增加次數。

註 3：所稱酒癮係指美國精神醫學學會出版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第五版 (DSM-5) 之酒精使用障礙症。

註 4：酒癮治療之費用除經公私立機構補助減免外，由接受酒癮治療者自行負擔。

註 5：若同時受終身不得考領駕照處分者，也需依「受終身不得考領駕駛執照處分重新申請考驗辦法」規定申請考照。